

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

2020 年单独招生工作方案

为了完善学院人才选拔办法，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，积极探索建立多种形式选拔学生的机制，选拔适合我院培养方式的优秀考生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（2010—2020）》为指导，深入贯彻《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发〔2015〕35号）精神，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20年高职（高专）院校单独招生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20〕83号）的有关精神，建立和完善多元化考试招生录取机制，有效推进招生制度改革工作，不断提升学院高质量招生录取工作。

二、成立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

为进一步做好2020年单独招生工作，成立学院单独招生领导小组。

组长：刘剑飞、戴联华

常务副组长：陈忠林

副组长：彭举、陈彬、袁清武、邵建平、刘奇伟

成员：袁杰、何颖、牛春林、王郁葱、罗娜、彭宗平、李平、杨旭清、谢宇、孔克文、于晓冬、曾文、冯和龙

领导小组职责是全面领导、组织和协调单招各项工作，对于单招计划安排、方案制定、考试组织、录取中的重大问题进行集体研究决

定。

单独招生领导小组下设考务、招生宣传与录取、后勤保卫等工作组。

三、任务分工

(一) **考务组**。牵头部门教务处，协助部门体育部、“双创学院”、铁道供电与电气学院、学生工作处，其职责为：

- 1、公布考试大纲
- 2、文化知识考试试卷命制、审核、传递和保管；
- 3、组织文化知识考试，负责考务安排，准考证命制，考生进场检查，考场无线电监测等工作。
- 4、职业技能测试试题命制、审核、传递、保管；
- 5、准考证的打印；监考教师（评委）的培训和安排；
- 6、职业技能测试场地安排与设备设施准备；
- 7、专项（专业）测试、身体素质测试和实践操作考试的组织实施；
- 8、负责考试（或测试）成绩的登统；
- 9、制定考试和测试的应急预案。

(二) **招生宣传与录取组**。牵头部门招生就业指导处，协助部门宣传统战处、信息化处、计划财务处。其职责为：

招生就业指导处：

- 1、制定 2020 年单独招生简章；
- 2、编制 2020 年单独招生工作方案；

- 3、制定单招的相关规章制度；
- 4、与省教育厅、考试院汇报协调 2020 年单招计划和方案；
- 5、组织招生宣传，解答家长、考生咨询的有关问题，组织考生报考；
- 6、考试和测试期间接待来校巡视的省市相关领导；
- 7、搞好录取和录取信息发布工作，寄发录取通知书。

宣传统战处：

- 1、学院官微开通单招广场，发布单招简章；
- 2、学院网站主页张显示一个 2020 年单招浮动窗口；
- 3、考试和测试期间的宣传。

信息化处：

- 1、确保单招平台报名缴费、准考证下载、成绩查询、面试资格查询、预录取查询等功能模块的正常运行，为相关部门使用单招平台提供技术支持，为有关人员及时查询单招相关数据提供服务；
- 2、在微信单招平台及时更新考试通知、公告等相关动态；
- 3、在笔试和职业技能测试前，对入场考生进行人脸识别身份核验；
- 4、协助在学院网站、微信公众平台做好单招宣传工作。

财务处：

- 1、协调并测试微信缴纳考试费系统；
- 2、收取考生考试费及开具收费票据；
- 3、拨付单招经费。

后勤保卫组： 责任部门为后勤保卫处

- 1、负责单招期间疫情防控。在市区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指导下，制订疫情形势下单招文化知识考试、专项测试、技能测试等应急预案。
- 2、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切实做好进校人员排查，考试、评卷等场所的卫生、保洁和消毒工作，确保考生、家长和考试工作人员的安全。
- 3、负责考试和测试期间的安保工作；
- 4、负责考试和测试期间的校园卫生与保洁工作；
- 5、做好考试和测试期间的停车指挥；
- 6、负责职业技能测试期间考生的中餐供应工作；
- 7、做好考试和测试期间供电供水保障工作；
- 8、做好考试和测试期间医疗防护工作；
- 9、制定应急预案，做好突发事件处置工作。

四、工作日程

序号	时间	事项
1	4月30日	公布招生简章、实施方案
2	5月6日至5月18日	考生报名
3	5月19日至20日	报名资格审查
4	5月20日	1、公示各类考生资格审查结果 2、公示“无学考成绩”考生名单 3、公示获省级以上相关行政部门组织的相关赛

		项一等奖以上考生名单
5	5月21日	公示A类“有学考成绩”的考生取得职业技能测试资格的名单
6	5月12日至5月20日	报名成功的考生，利用微信缴纳考试费
7	5月22日至5月23日 中午12时	资格审查合格且已缴纳考试费的考生，网上自助打印准考证
8	5月23日 14:00-16:30	“无学考成绩”的考生进行文化知识考试
9	5月24日	B1类、B2类考生进行职业技能测试；C1类考生进行专项（专业）测试和身体素质测试；C2类考生进行专项（专业）测试
10	5月27日	考生查询文化知识考试成绩，B类考生职业技能测试成绩，C类考生专项（专业）测试和身体素质测试成绩
11	5月28日	1、公示A类“无学考成绩”的考生取得职业技能测试资格的名单 2、公示B1类、B2类、C1类和C2类考生预录取名单 3、公示C1、C2类需参加A类“职业技能测试”名单
12	5月30日	取得职业技能测试资格的A类考生，进行职业技能测试
13	5月29日至6月1日	B类和C类预录取考生办理预录取确认手续
14	6月2日	A类考生查询职业技能测试成绩
15	6月3日	1、公示B1类、B2类、C1类和C2类顺延预录取名单

		2、公示 A 类第一阶段预录取名单
16	6 月 5 日	1、B1 类、B2 类、C1 类和 C2 类顺延预录取考生办理预录取确认手续 2、A 类第一阶段预录取考生办理预录取确认手续
17	6 月 9 日	公示 A 类第二阶段预录取名单
18	6 月 11 日	A 类第二阶段预录取考生办理预录取确认手续
19	6 月 14 日	公示拟录取名单，并报省教育厅、省教育考试院审批。办理录取手续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、严格执行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20 年高职（高专）院校单独招生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20〕83 号）文件精神，严格按照学院 2020 年单独招生简章和本方案开展单招工作，对于违规违纪行为要依法进行责任追究；

2、切实做好命题制卷、考试测试、划线录取等关键环节的纪律监督，认真做好保密、监考、测试、统分等工作，实施招生“阳光工程”，确保各项工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；

3、认真做好招生咨询、考试费收缴、考生食宿等服务工作。

4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并在当地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的指导下切实做好人员排查、考试、评卷等场所卫生消毒工作，确保考生、家长和考试工作人员的安全。

5、加强考试安全管理，制定应急预案，做好突发事件处置工作，及时有效防范疫情传播；

6、学院纪检监察要紧紧围绕学院单独招生各项中心工作,积极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,确保单招工作顺利进行和单招目标的圆满实现。

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4月